证券代码:600967　证券简称:内蒙一机　公告编号:临 2021-078 号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自有资金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及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理财受托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赎回理财金额:5,000 万元、2,000 万元
- 本次赎回理财收益:551,886.79 元、230,188.68 元
- 赎回理财产品名称:信智安盈系列 242 期收益凭证、信智安盈系列 229 期收益凭证
- 委托理财受托方: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0,000 万元、10,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招商证券收益凭证 – "磐石" 956 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银河金山" 收益凭证 9731 期
- 委托理财期限:2021/11/5–2022/5/9、2021/11/8–2022/8/4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六届十五次董事会、六届十四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 520,0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择机投资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在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批准额度及理财期限内决定具体投资理财方案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明确投资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上述议案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已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见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临 2020–025 号公告。

一、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起息日	投资金额(万元)	到期日	赎回金额(万元)	投资收益(元)	实际年化收益率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智安盈系列 242 期收益凭证	2021/7/28	5,000	2021/10/29	5,000	551,886.79	4.70%
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智安盈系列 229 期收益凭证	2021/7/22	2,000	2021/10/28	2,000	230,188.68	4.70%

二、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进行委托理财业务,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降低公司财务费用,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

(二)资金来源

公司购买委托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1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 – "磐石" 956 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0,000	3.50%	191.26
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银河金山" 收益凭证 9731 期	10,000	3.40%	236.39

(续前表)

序号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185天	本金保障型	–	–	–	否
2	270天	保本固定收益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针对投资风险,上述投资应严格按照公司相关规定执行,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采取止损措施并予以披露。

2、公司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在批准额度及理财期限内决定具体投资理财方案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公司总会计师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金融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金融部负责理财产品业务的各项具体事宜,通过建立台账对公司投资理财情况进行日常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董事会负责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各项投资及损益情况。

二、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一)理财产品合同主要条款

1、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10,000 万元向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购买了招商证券收益凭证 – "磐石" 956 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期限为 185 天,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 – "磐石" 956 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产品代码	SRQ956
挂钩标的	固定利率
产品类型	本金保障型
发行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风险等级	R1(此为发行人内部评级,仅供参考)
发行对象	专业投资者,以及风险承受能力等级为 C1(保守型)、C2(稳健型)、C3(平衡型)、C4(增长型)和 C5(进取型)的普通投资者。
本期发行规模	不超过 2 亿元(含)
最低参与金额	5万元,按照 100 元的整数倍递增
认购费用	无认购费
起息日期	2021年 11 月 5 日
到期日期	2022年 5 月 9 日
产品期限	185天
收益率(年化)	3.50%

2、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10,000 万元向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9731 期,期限为 270 天,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代码	YX3731
产品名称	"银河金山" 收益凭证 9731 期
发行人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
产品类型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类收益凭证
发行规模	10,000 万元(银河证券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发行规模进行调整,最终规模以银河证券实际募集的资金数额为准)
发行方式	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00 人。
产品期限	270天
约定收益率	3.40%(年化)
起息日	2021/11/8
到期日	2022/8/4
产品费用	管理费:0%　托管费:0%　认购费:0%　赎回费:0%
本金及收益分配方式	到期一次支付本金及到期收益
募集资金用途	用于公司经营活动,补充营运资金
风险收益特征	该产品属于低风险的收益凭证产品
产品评级	根据产品所描述的风险收益特征及《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融产品评估和准入细则》,将该产品风险等级定为 R1。
目标客户群	经客户风险能力评估为保守型、相对保守型、稳健型、相对积极型、积极型的客户。
可否提前赎回	不可提前赎回
可否撤销委托	不可撤销
可否转让	可转让

(二)理财产品的资金投向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资金投向
1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 – "磐石" 950 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券商自用
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银河金山" 收益凭证 9731 期	券商自用

三、理财产品受托方的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93/8/1	霍达	840,200.00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深圳市招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	否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7/1/26	陈共炎	1,013,725.88	为客户提供经纪、销售和交易、投资银行和投资管理等综合性证券服务。	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否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数据	2020年	2021年 1–9 月
资产总额	30,167,736,195.37	26,920,241,918.79
负债总额	20,390,739,845.78	16,738,971,973.56
净资产	9,776,996,349.59	10,181,269,945.23
营业收入	13,234,086,967.07	8,132,454,850.09
净利润	657,225,782.92	521,761,473.57
经营性现金流净额	4,481,924,499.13	–4,474,237,425.32

五、风险提示

本次拟投资的理财产品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等风险,从而可能对委托资产和预期收益产生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意见

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六届十五次董事会和六届十四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议案》,相关意见如下:

监事会意见: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货币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 52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理财,在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公司是在确保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力争通过投资获得高于同期存款的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一致同意此项议案。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908,300.00	792,900.00	7,614.80	115,400.00
2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304,000.00	166,000.00	3,107.00	138,000.00
	合计	1,212,300.00	958,900.00	10,721.80	253,4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5亿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48%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1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5.34 亿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6.66 亿
总理财额度					52亿

特此公告。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128　证券简称:露天煤业　公告编号:2021090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2017 年 6 月 29 日,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52),拟将公司名称修改为"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或变更为备用名:"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目前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经研究决定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并经 2021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召开 2021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公告详见 2021 年 10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21089)。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1 月 11 日(周四)14:00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21 年 11 月 11 日(周四)9:15 一 15:00

交易系统投票具体时间为:2021 年 11 月 11 日 (周四)9:15 一 9:25,9:30 一 11:30 和 13:00 一 15:00。

2.地点:内蒙古通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大道与清沟大街交汇处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机关办公楼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陶杨董事(经半数以上董事推荐)

6.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36 人,代表股份 1,333,781,58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9.410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4 人,代表股份 1,248,022,057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4.947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2 人, 代表股份 85,759,525 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4630%。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35 人,代表股份 211,758,86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1.020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125,999,336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5571%。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2 人, 代表股份 85,759,525 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4630%。

7.公司董事、监事出席股东大会,高级管理人员、律师列席股东大会。

8.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00《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31,453,3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254%;反对 2,328,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4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审议通过该议案。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9,430,661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9005%;反对 2,328,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99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00《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98,446,4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7.3508%;反对 35,335,13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649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经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6,423,729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3135%;反对 35,335,13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6.686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王丽、罗聪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1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1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2021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 1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1–155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长春招华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之间接全资子公司长春招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招华")因项目建设需要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吉林省分行")申请开立担保函,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1 亿元。本公司为上述担保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保证期间为自单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2021 年 6 月 25 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50 亿元的担保额度,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0 亿元,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本次担保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余额为 349.71 亿元,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余额为 268.52 亿元。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公司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长春招华成立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注册地址:长春市净月开发区天泽大路恒大檀溪郡 1 栋 1 单元 503 号;公司间接持有其 100%股权;法定代表人:贾凌杰;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00 万元;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装饰装潢工程设计、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长春招华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58,067.55 万元,负债总额 78,420.45 万元,净资产 79,647.10 万元;2021 年 1–10 月,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352.91 万元。长春招华不存在担保、抵押、诉讼的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为长春招华向交通银行吉林省分行申请的担保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 保证期间为自单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四、公司意见

长春招华因项目建设需要向交通银行吉林省分行申请开立担保函,有助于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促进业务发展;长春招华为公司间接全资子公司,财务风险可控,具备债务偿还能力,不会对本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余额(不包括子公司为客户提供的销售按揭担保) 为 561.19 亿元, 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55.36%;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62.04 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6.12%;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邦宝益智　公告编号:2021–072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 46,251,707 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11 月 17 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为非公开发行限售股,具体情况如下:

(一)非公开发行限售股核准情况

2019 年 5 月 24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了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

2019 年 10 月 2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927 号)。

2020 年 2 月 14 日,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修改〈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决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决定》,公司根据新规则履行相应的后续工作,并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00 号)。

(二)非公开发行限售股登记情况

2021 年 5 月 17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办理完毕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手续,并取得了中登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结束后, 公司的总股本由 296,382,800 股增加至 342,634,507 股。

(三)非公开发行限售股的锁定期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份限售期需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的变化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结束后, 公司的总股本由 296,382,800 股增加至 342,634,507 股。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形。

三、本次非公开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参与认购的投资者均作出了股份锁定承诺,承诺自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所认购的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发行对象均严格履行了承诺。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持有人无上述承诺之外的上市特别承诺, 亦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已严格履行相关承诺;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

2、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和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限售承诺;

3、公司对上述内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4、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 46,251,707 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11 月 17 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陆伟民	5,486,968	1.60%	5,486,968	0
2	上海季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汇缔季胜九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567,901	1.33%	4,567,901	0
3	何文彬	2,812,071	0.82%	2,812,071	0
4	张橹	5,486,968	1.60%	5,486,968	0
5	沈臻宇	7,664,609	2.24%	7,664,609	0
6	林金涛	2,743,484	0.80%	2,743,484	0
7	庄华锋	2,812,071	0.82%	2,812,071	0
8	郑佐娉	3,155,006	0.92%	3,155,006	0
9	寿宁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 寿宁海韵 2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155,006	0.92%	3,155,006	0
10	郑伟光	2,743,484	0.80%	2,743,484	0
11	财通基金 – 高彩娥 – 财通基金天禧定增 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97,393	0.32%	1,097,393	0
12	财通基金 – 陈灵岡 – 财通基金天禧定增 6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74,348	0.08%	274,348	0
13	财通基金 – 工商银行 – 财通基金西湖大学定增量化对冲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34	0.01%	27,434	0
14	财通基金 – 招商银行 – 财通基金瑞通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8,587	0.02%	68,587	0
15	财通基金 – 龚晨青 – 财通基金哈德逊 9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78,326	0.05%	178,326	0
16	财通基金 – 谢洒 – 财通基金上南金牛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37,174	0.04%	137,174	0
17	财通基金 – 证大量化价值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财通基金证大定增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85,871	0.20%	685,871	0
18	财通基金 – 悬铃增强 2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财通基金悬铃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37,174	0.04%	137,174	0
19	财通基金 – 黄非成 – 财通基金理享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37,174	0.04%	137,174	0
20	财通基金 – 济南财通慧智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财通基金玉泉慧智 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37,174	0.04%	137,174	0
21	郑奕光	2,743,484	0.80%	2,743,484	0
合计		46,251,707	13.50%	46,251,707	0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2,880,655	–2,880,655	0
	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7,722,907	–7,722,907	0
	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35,648,145	–35,648,145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46,251,707	–46,251,707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296,382,800	46,251,707	342,634,507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96,382,800	46,251,707	342,634,507
股份总额		342,634,507	0	342,634,507

八、上网公告附件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182　证券简称:SST 佳通　公告编号:临 2021–045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 10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经事后核查发现,报告遗漏披露了两个财务数据在"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和"本报告期"变动幅度超过 30%的变动原因,现补充披露如下:

报告中的 "一、主要财务数据:(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原报告披露为:

2021 年 1–9 月份同比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基本每股收益	–35.71	原材料价格上升导致营业成本上升,净利润下降,使得每股收益下降。
稀释每股收益	–35.71	同上

2021 年 7–9 月份同比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0	应收账款回款减少导致。
基本每股收益	–42.86	原材料价格上升导致营业成本上升,净利润下降,使得每股收益下降。
稀释每股收益	–42.86	同上

现补充披露为: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36.01	原材料价格上升导致营业成本上升,净利润下降,使得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37.08	原材料价格上升导致营业成本上升,净利润下降,使得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下降。
基本每股收益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35.71	原材料价格上升导致营业成本上升,净利润下降,使得每股收益下降。
稀释每股收益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35.71	原材料价格上升导致营业成本上升,净利润下降,使得每股收益下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_ 本报告期	–51.33	原材料价格上升导致营业成本上升,净利润下降,使得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_ 本报告期	–48.70	原材料价格上升导致营业成本上升,净利润下降,使得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下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_ 本报告期	–70.90	应收账款回款减少导致。
基本每股收益 _ 本报告期	–42.86	原材料价格上升导致营业成本上升,净利润下降,使得每股收益下降。
稀释每股收益 _ 本报告期	–42.86	原材料价格上升导致营业成本上升,净利润下降,使得每股收益下降。

除上述补充披露内容之外,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其他内容不变,不会对公司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造成影响。对于上述补充披露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表示诚挚的歉意。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定期报告编制的审核工作,提高定期报告的信息披露质量。补充后的《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将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敬请查阅。

特此公告。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O 二一年十一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642　证券简称:申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8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交流会议纪要

时 间:2021 年 11 月 10 日 15 时

地 点:申能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交流会形式:电话会议

公司参与人员:谢峰(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周鸣(证券部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

交流会形式:申万宏源证券、国寿资产、湖南源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太平基金、兴全基金、新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泰柏瑞基金、华宝信托、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阳光保险、中融信托、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呈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人保资产、中原英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本次投资者交流会中,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问题及公司的回答要点如下:

Q1: 公司现有新能源装机规模和未来发展规划。

截至 2021 年 9 月底,公司控股装机容量为 1302.29 万千瓦, 其中风电 165.27 万千瓦,占 12.69%;光伏发电 89.46 万千瓦,占 6.87%。2021 年前三季度,公司新能源发电贡献权益利润 6.39 亿元。新能源装机容量、发电量及盈利水平稳步提升,公司能源结构进一步优化。未来公司将继续践行绿色低碳发展路线,大力开发新能源业务。"十四五" 期间公司将抓住国家行业政策调整、新能源技术革新的发展机遇,大力发展风能、光伏等新能源,拓展储能等新兴能源,力争未来几年新能源装机容量迈上更高台阶。

Q2: 近期煤炭价格走势及对公司的影响。

近期煤炭价格在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市场供需结构变化等多种因素影响下,价格波动较大,距前期高点回调明显。煤炭价格下行,公司火电机组燃料成本压力得到有效缓解。预计,未来煤炭价格还将在一定范围内震荡,长期有望趋于理性。

Q3: 新的电力市场交易政策及对公司的影响。

日前,《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关于进一步深化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的通知》发布。文件要求燃煤发电电量原则上全部进入电力市场,通过市场交易在"基准价 + 上下浮动"范围内形成上网电价。将燃煤发电市场交易价格浮动范围扩大为上下浮动原则上均不超过 20%,高耗能企业市场交易电价不受上浮 20%限制。同时,推动工商业用户都进入市场。近期,全国有部分地区新的电力市场价格出炉,较基准价格有不同程度上浮。新的电价政策更加有利于发电企业合理疏导发电成本, 进一步推动电力市场改革。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发挥"大容量、低能耗"高效火电机组的优势,持续为社会和股东创造价值。

Q4: 公司油气业务发展介绍。

公司油气业务主要由天然气管输业务和上游油气开发业务两部分组成。(1)天然气管输业务。公司投资的天然气管网公司负责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上海地区唯一的天然气高压主干管网系统。自 2020 年起,管网公司经营模式调整为收取管输费,管输费价格由政府核定。总体看,管网公司经营业绩保持较好水平。(2)油气开发业务。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石油天然气公司负责东海平湖油气田的勘探、开采及销售,所开采的天然气是现阶段上海市天然气气源组成部分之一。近年来,公司加大新增油气项目勘探开发。2018 年,公司以参与挂牌竞买的方式获得新疆柯坪南区块石油天然气勘查探矿权,区块面积 2566.1 平方公里。2018 年完成二维地震数据处理和解释工作,2019 年完成三维地震采集,目前正开展进一步勘探工作。新的进展以公司公告为准。

Q5: 公司未来资本支出及资金安排。

公司自 1994 年上市以来,在资本市场获得良好市场形象,各类评级机构常年给予公司 3A 评级,公司能够在不同市场以较低成本开展股权融资和债权融资。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53.27%,同行业当中属于较低水平,有较大的融资空间和发展空间。

未来,公司将结合行业政策、资本市场情况、公司经营规划、股东回报等多重因素,多措并举满足资金需求,不断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 11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0027　证券简称:华电国际　公告编号:2021–075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资产重组过渡期损益支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9 月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818 号),核准公司向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和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其分别持有的内蒙古华电蒙东能源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蒙东能源")45.15%股权和天津华电福源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源热电")36.86%股权。公司已分别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和 2021 年 9 月 7 日完成蒙东能源 45.15%股权和福源热电 36.86%股权的重组交割,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完成上述新增股份上市登记和新增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登记。

近日,公司已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完成了蒙东能源和福源热电的重组过渡期审计,立信分别出具了《关于内蒙古华电蒙东能源有限公司过渡期损益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G214867 号)、《关于天津华电福源热电有限公司过渡期损益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G214868 号)。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审计报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重组协议的约定向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和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支付了相关过渡期损益。

特此公告。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1077　证券简称:渝农商行　公告编号:2021–041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监事变动的公告

本行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近日收到本行职工监事朱于舟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因工作岗位调整,朱于舟先生辞去本行职工监事、监事会内控评审委员会、履职尽职监督委员会委员职务,朱于舟先生的